赞皇法院

成功调解五起供暖纠纷

本报讯 （记者 **张哲** 通讯员 **杜晓丽 杜素敏**）9月22日，赞皇县人民法院成功调解五起关于房屋买卖合同的民事纠纷案件，不仅维护了原告的合法权益，还使小区260余户居民可以正常采暖。

该五起案件的原告均为赞皇县某小区的住户，被告为开发该小区的房地产公司。2013年，被告在出售该小区房屋时，承诺房屋为集中供热采暖和天然气壁挂炉采暖双配套系统供暖，原告方系考虑到该小区采暖的优越性才决定购买房屋，并于2013年9月1日与被告签订了商品房买卖合同，合同约定被告应在2013年11月30日前交房，否则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合同签订后，原告方依约交付了房款，而被告不仅逾期一年多才交房，而且只提供了一套天然气壁挂炉采暖系统供暖，而非之前承诺的双供暖。原告方多次找被告协商无果，为维护自身的合法权益，今年4月至6月期间，小区五名原告陆续向法院提起诉讼。

赞皇法院经调查得知，被告为小区居民只提供了天然气壁挂炉采暖系统供暖，赞皇县城采用天然气供暖的小区较少，且费用较高，所以很多住户由于经济原因考虑，冬天不在该小区居住。该小区虽然只有五户居民起诉，但实际涉及整个260余户居民的采暖问题，考虑到居民采暖问题是涉及整个小区民生的大事情，赞皇法院院长于辉要求办案法官不仅要化解这五起纠纷，更要彻底解决全小区居民的供暖问题。

为了实现这个目标，办案法官在分管民事副院长张延军的带领下，认真走访了该小区十余户住户，多次与被告协商解决办法，并结合政府相关部门为双方做调解工作。在庭审调解阶段，双方最终达成一致意见：被告房地产开发公司按照购房合同赔偿原告逾期交房违约金，并于2015年10月10日前安装完毕热交换站，铺设相应管道，确保住户按时实现集中取暖，原告住户自愿负担集中供暖接口费用。至此，五起供暖纠纷成功调解。同时，小区260户居民均可按照上述办法，实现供暖方式的自主选择。

廊坊中院诉讼服务中心获全国“百优”

本报讯 （记者 **田宪忠** 通讯员 **薛月琴**）9月20日上午，由中央国家机关工委《紫光阁》杂志社、中国行政体制改革研究会、人民网、中国政府网联合举办的“全国行政服务大厅典型案例展示”活动总结交流会在国家行政学院召开。廊坊中院诉讼服务中心作为全国行政服务大厅“百优十佳”典型案例单位受邀参加会议并领取荣誉证书。

“全国行政服务大厅典型案例展示”活动，主要展示各地各系统在行政服务大厅建设方面的典型经验，搭建互相学习交流的平台，推动各地各系统以行政服务大厅建设为平台，深入推进简政放权、深化行政体制改革。多年来，廊坊中院的诉讼服务中心建设一直是全院工作的重点，从硬件设施的配备到管理软件的应用，点滴之处都体现着司法的人文关怀，全方位搭建起一个司法为民、便民的服务平台，成为法院系统一个精彩的“窗口”。此次活动中，经廊坊市市直工委推荐，廊坊中院立案庭报送的“司法为民 真情无限—廊坊市中级人民法院诉讼服务中心事迹材料”，经专家评审和网民投票最终被评为全国优秀案例。

崇礼县检察院

扎实推进“三严三实”教育

按照“三严三实”专题教育活动安排部署，崇礼县人民检察院党组日前认真开展了主题为“严守党的政治纪律和政治规矩”的学习研讨活动。

该院组织学习了省委组织部《关于进一步把“三严三实”专题教育引向深入的通知》，通读了《河北省党员干部纪律建设学习读本》，围绕加强政治纪律、组织纪律、廉洁纪律、工作纪律和生活纪律等内容进行了学习研讨。同时，以严重违纪违法案件为反面教材，深入查找自身存在的突出问题，检身正己，进一步增强践行“三严三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在研讨会上，该院党组书记、检察长于德泳提出，吸取反面典型教训，严以修身律己，重点是落实在行动上，全院干警要绷紧遵守“八项规定”之弦，要常敲教育警钟，要维护司法公平公正，提升检察执法公信力。

刘晶晶

石家庄市卫生监督局第一党支部党员与石家庄市特殊教育学校结成帮扶对子，自愿捐款，定期为聋哑学生送去肥皂、洗衣粉、生活必需品。十一前夕，全体党员再次捐款购买了生活用品慰问学校师生，向学生发放卫生知识宣传资料，用手语讲解“常见病预防常识”，并送上了节日的祝福，受到师生们的热烈欢迎。图为石家庄市卫生监督局第一党支部的党员用手语给聋哑学生讲解卫生常识。 本报记者 **刘波** 摄

检察室与监所共建“爱心监室”

本报讯 （**张继敏**）针对很多女性在押人员面对生活环境的骤变变得异常脆弱，易自暴自弃的现状，邯郸市人民检察院驻市第一看守所检察室与监所积极构建“爱心监室”，探索、实践人性化管理新路子。

围绕“人性管理、立体矫治”的工作思路，邯郸市人民检察院驻市第一看守所检察室与第一看守所共建“爱心监室”。检察人员、管教人员将老弱病残女性在押人员作为重点管理对象，由取得心理咨询师资格的管教民警为在押人员进行心理疏导。日常管理中，对这类人员倾注更多的精力，防止突发疾病、自残等意外事故发生。同时，发动同监室年轻人对老弱病残在押人员在生活上给予照顾，在精神上给予人文关怀，逐步引导她们走出歧途、回归正路。“爱心监室”采取流动评价机制，按照遵守监规、清洁卫生等标准每季度评比一次，并且采取精神鼓励和物质奖励相结合的原则，对评为“爱心监室”的在押人员给予适当的奖励，如改善伙食，奖励生活用品等，从而形成遵纪守法、坦白认罪、服从管理、和谐相处的监管氛围。

万全县出租车管理所

加强出租车管理

万全县交通运输局出租车管理所今年以来重点围绕出租车、公交车企业管理的标准化建设，出租车客运秩序和行业经营行为的规范化建设，从业队伍的形象化建设三个方面开展工作，有效强化了出租车管理。

该所通过对出租车企业实行诚信考核、违章记分和月违章通报制度，指导监督出租车企业进一步建立和完善内部管理制度，促进企业在行业管理中发挥主体作用提升服务水平；加大监管力度，对300多名出租车驾驶员完成了信息渠道建设，建立了驾驶员诚信档案，对违规营运驾驶员实行了违规培训和停运带车培训；分别制定汽车客运站客运秩序、出租车专项整治、打击“黑车”非法从事出租车经营三个专项治理实施方案，严厉打击了“黑车”；开通5路公交车，大大方便了县城周边的村镇群众出行。

白有富 崔莹

一拐卖儿童案“漏网之鱼”被追诉

本报讯 （记者 **刘文利** 通讯员 **李求军 李艳新**）日前，迁安市人民检察院依法成功追诉一名收买被拐卖儿童漏犯。

去年夏，犯罪嫌疑人郑某发现自己怀孕，因其嗜赌生活拮据，便萌生了“卖儿生财”的念头，于是她找到中间人蔡某，希望蔡某为其找家买主。不久蔡某为其联系了愿意收买孩子的侯某、宗某夫妇。经协商，侯某、宗某夫妇先预付5000元定金。去年12月5日，郑某在迁安市妇幼保健院产下一名男婴。最终，侯某、宗某夫妇又给付郑某3万元现金，并将孩子带走。

今年8月，迁安市检察院未检科依法受理郑某拐卖儿童、侯某收买被拐卖的儿童一案后，院领导高度重视，责成办案人员务必严格审查案卷，核实相关证据材料，确保犯罪分子受到应有处罚。

经审查，办案人发现，该案中公安机关只报送了犯罪嫌疑人郑某和侯某犯罪事实和罪名，而中间人蔡某，买受人宗某不在其中，该院认为，宗某与侯某一起收买被拐儿童，蔡某在其中积极联系，进行介绍，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第二百四十条、第二百四十一条以及《关于依法惩治拐卖妇女儿童犯罪的意见》相关规定，宗某的行为亦涉嫌收买被拐儿童罪，蔡某的行为涉嫌拐卖儿童罪，应当依法予以追诉，遂向公安机关发出补充起诉意见书。公安机关已经对宗某采取了强制措施，对蔡某进行网上追逃。

元氏法院

畅通“三个通道”化解矛盾纠纷

本报讯 （**贾竹林**）元氏县人民法院坚持采取畅通立案、监督、信访“三个通道”，倾力化解矛盾纠纷，取得良好效果。

畅通立案通道，让道理有处说。该院积极落实立案登记制度，对于依法应当受理的案件做到有案必立，有诉必理，充分保障当事人诉权，从制度上、源头上、根本上解决“立案难”、法院“门难进”的问题，今年5月1日立案登记制实施以来，当场立案率为98.94%。对于受理案件真正做到“四快”，快审查、快立案、快送达、快移送，依法保护当事人诉权，真真正正践行司法为民。

畅通监督通道，让公正看得见。建立起全方位的司法行为监督机制，加强审务督查，成立“审判管理办公室”负责对长期未结案件、超审限未结案件开展专项督察工作并形成督察报告，发现有故意拖延办案等情况则追究具体责任人的纪律责任。

畅通信访渠道，让委屈有处申。实施诉访分离，针对“诉”、“访”之不同分别建立“涉法涉诉信访处理流程机制”及“信访案件受理分类、审查办理机制”，通过在“纵向”细化工作流程，在“横向”明确主体责任，实现诉讼、信访渠道的畅通；对信访案件实行领导包案、专人办理、限期结案，有效地化解了信访人的积怨，减少了缠访、闹访、进京非访。

唐山王滩镇计生办

专项基金扶贫助困

唐山海港经济开发区王滩镇两名学生日前分别从该镇计生办主任陈文学手中拿到了宝贵的1000元助学金，对于这两个失去父母、家庭贫困的孩子来说，无疑解了燃眉之急。此次得到王滩镇计生办救助的贫困自强女童还有26人，共发放救助款28000元。

该镇为进一步建立计划生育利益导向机制，营造民生计生、阳光计生、诚信计生、和谐计生的浓厚氛围，本着“政府出一点，社会捐一点”的原则，建立了王滩镇计生救助专项基金，自2010年始就对全镇独生子女失父母儿童、贫困自强女孩以及失独、残独、病独老人进行全面帮扶。截至目前，已累计发放救助款6万余元，56个家庭得到了帮扶。同时，计生办充分发挥自身优势，积极联系该镇秋利有机稻米基地、聂庄中药材基地以及开发区劳务市场，为24个贫困计生家庭联系工作，帮助他们走出生活的阴影，逐步脱贫致富。

邢玉恒

（上接第1版）

工作站的主要职责包括：广泛组织发动群众参与铁路护路联防工作；协助村（居）委会与辖内中小学校、企业、站点、门店、住户等签订《爱护铁路保证书》；全面了解和掌握村(居)社情民意，协助路地公安机关调查、侦破涉路案（事）件；在辖内开展涉路矛盾纠纷和治安、安全隐患排查化解活动；开展形式多样的爱路护路宣传教育；开展辖内铁路沿线日常巡护和看守工作；广泛发展铁路护路志愿者和安全员、信息员，使其切实发挥作用；完成上级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等八项职责。

去年10月28日，省护路办在石家庄市组织召开了全省推广铁路沿线村（居）护路工作站建设经验现场会。同时，省综治委铁路护路联防领导小组印发了《关于在全省铁路沿线建立村（居）护路工作站的意见》，对铁路沿线村（居）护路工作站建设工作作出安排部署，要求2014年底前，全省紧邻铁路沿线30%的村（居）建立护路工作站；到今年6月底，完成建设任务的60%。目前，全省铁路沿线村（居）护路工作站建设正在紧锣密鼓进行中，年底将全面完成建设任务。

制度引路 打开快速发展的“大门”

走在邢台市内丘县大孟镇梁原店村的大街上，记者发现了路旁一座明显的建筑，门前挂着“梁原店村护路工作站”的牌子。推开工作站大门，映入眼帘的是干净整洁的办公地点，摆放整齐的各类护路装备和墙上张贴的各类规章制度。邢台市护路办工作人员说，目前邢台市铁路沿线209个村（居）已经全部建起了这样的护路工作站，同时他们还依托工作站大力发挥科技装备在护路联防工作中的优势，彻底改变了过去形式单一、手段落后的工作局面。

为了保证基层护路工作站能够切实发挥作用、履行职责，省护路办从建设工作伊始就明确了工作站建设标准，要求必须有固定的办公场所，实行挂牌办公；有满足工作需要的办公设施；有站长或一名副站长负责工作站日常工作；有专（兼）职工作人员；有固定的巡查队伍；有统一规范的档案、台账；有较完善的工作职责、工作制度。同时，还要求有条件的地方应利用计算机及网络技术开展工作。

护路工作站建成之后，究竟承担哪些职责，如何运转？省护路办和各地基层护路联防组织又根据我省实际，制定了详细的工作规章，并明确了护路工作站必须执行的几项工作制度：

路地公安民警进站工作制度。要求路地公安民警原则上每月至少进站一次，路地双方互相交流工作、布置任务。同时，工作站设置民警联系牌，专职护路队员要根据自身职责任务，积极配合民警开展相关工作。

例会制度。村（居）护路工作站每两个月召开一次例会，全体成员参加，重点传达上级有关护路工作精神，通报近期工作情况，分析辖区内铁路治安形势，研究部署阶段性工作。

涉路“两个排查”制度。认真组织开展常态化的涉路矛盾纠纷和治安、安全问题排查化解工作，对排查出的问题要逐一登记造册，制定工作措施，有效调处化解。

爱路护路宣传制度。根据党和国家形势需要，结合实际情况，利用各种群众喜闻乐见的形式，常态化地开展爱路护路宣传教育活动，切实提高群众爱路护路意识。

在这些措施和制度的保障下，目前全省各地已建成的护路工作站正在上级有关部门的指导下积极履行职责，认真开展工作，铁路护路联防工作的组织和制度已经在各地基层“生根发芽”。

各显其能 走上良性循环的“坦途”

各地按照有关文件要求，积极谋划部署，认真制定方案，强化督促指导，扎实有序推进。在工作中，他们重点规范建设工作，各地在村（居）护路工作站建设中加强组织、指导，在办公设施设备、工作制度、台账资料等方面进行了统一规范。石家庄市护路办统一印制了村（居）护路工作站《路地民警进站工作记录本》和《护路工作站会议记录本》；承德市将铁路护路包保情况一览表挂牌上墙，责任划分清楚，包保范围清晰，重点路段及责任人明确；唐山、廊坊、衡水、邢台、辛集市对村（居）护路工作站组织架构、上墙制度、工作台账等方面进行了统一规范，配备了办公设施。

与此同时，各地还特别注重典型引领。承德市要求各县（市、区）多方筹措护路工作站建设资金；邢台市在部分村（居）护路工作站建设了视频监控系统，全天候监控重点路段、部位。

在此基础上，他们还加强了检查指导。石家庄市将护路工作站建设工作作为各级党委、政府的工作责任进行考核，并将其纳入了年终平安建设考核内容和领导综治实绩档案；邢台市各县（市、区）护路办积极组织协调路地公安深入沿线村（居）指导护路工作站建设；邯郸市综治办成立2个督导组，对铁路沿线各县（市、区）护路工作站建设情况进行督导检查，指出工作中存在的问题。这些措施的施行，有力推动了全省护路工作站建设工作的开展，并推动全省铁路护路联防工作走上了良性发展的“坦途”。

国寿意外险 抚慰天津“8·12”爆炸事故烈士家属

中国人寿盐山支公司人员日前再次来到天津“8·12”爆炸事故中牺牲的烈士小崔（化名）家里，看望小崔的家人并送去意外险保险金4万元。

事故中牺牲的小崔是沧州盐山人，19岁，年初正式参加工作成为一名天津港公安消防队员。小崔家人为其投保了一份国寿意外险，年交保费100元。工作生活中一旦受伤就能够缓解一下经济上的压力。

就在8月12日，接到火情通知后，小崔与队友一起赶赴现场救援，救援中仓库突然发生爆炸造成小崔牺牲，被追认为烈士。

与小崔同村的中国人寿驻村代表听说小崔牺牲后，曾代表中国人寿多次看望小崔家人。待其家人情绪稳定后请示上级公司，简化办理意外险理赔手续，3天后给付小崔家人意外险保险金4万元。悲痛中收到保险金的小崔家人对中国人寿及时赔付表示感谢。

曲长辉

中国人寿 CHINA LIFE 河北省分公司